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一是宣传和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是开展救援、救灾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三是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四是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五是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六是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七是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八是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州政府委托事宜；

九是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十是协助州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

动；

十一是完成州委、州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是指导全州各县市红十字会工作。

2.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机构情况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红十字会（以下简称红河州红十字会）于1989年9月成立，2005年独立建制，系参公管理的群团组织，机构格局为正县级，2019年机构改革，内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宣传部、监事会秘书科5个内设机构和备灾救灾中心（加挂应急救护培训中心）1个正科级事业单位。2023年调整编制后，内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和备灾救灾中心（加挂应急救护培训中心）1个正科级事业单位，调减2个部室。属于一级预算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2024年机构性质无变化。

（2）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红河州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红河州红十字会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红编〔2023〕53号）和中共红河州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增加红河州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事业编制的批复》（红编〔2022〕55号）文件，核定群团机关使用事业编制11人（不含：机关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8人。截至2024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2人（其中，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1名，副会长1名，专职副监事长1名，二级调研员1名，四级调研员1名，实职正科级领导4名、副科级领导2名，一级

主任科员 2 名，二级主任科员 1 名，三级主任科员 1 名，工勤人员 1 名，事业人员 6 名）。年内临选 3 人，退休 1 人，死亡 1 人。

3.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2024 年，红河州红十字会工作计划是：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广泛动员和凝聚人道力量，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紧扣州委“337”工作思路，积极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大兴“三个工作法”，扎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努力推进红河州红十字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一是筹备召开红河州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

二是指导好县市红十字会改革工作，依法增设监事会，进一步完善理事会决策、执委会执行、监事会监督的治理结构，形成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

三是积极推进红十字事业新发展。①持续抓好备灾救灾工作。为保障红河州备灾救灾中心和红河州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的正常运行，计划在 2024 年接收、分发总会、省红十字会下拨救灾救助物资，以及社会各界捐赠救灾、救助物资 600.00 万元；②持续抓好应急救护知识培训工作。计划在 2024 年开展培训 40 期，2,000 人；③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计划在 2024 年开展一次有针对性的应急救援实战演练，提高应急救援队参与应急救援的能力和水平；④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计划在 2024 年新增基层组织 26 家以上；⑤进一步加大对“三献”工作的宣传动员力度。加大与融媒体中心和高校的交流合作力度，积极开展形式多

样的活动，多渠道加大“三献”工作宣传。计划2024年新增造血干细胞采样入库260人份以上，人体器官捐献报名登记志愿者累计达2,600人以上，积极动员更多的志愿者加入到无偿献血队伍中来。⑥多渠道、多形式广泛动员汇集社会各界爱心力量，积极探索应用互联网、微信等载体开展网络筹资，2024年计划完成筹资800.00万元。⑦积极发挥红十字会民间外交工作。积极开展与省内外红十字会和越南接边地区地方红十字间的交流与合作。

四是切实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总体目标

一是持续抓好备灾救灾工作。为保障红河州备灾救灾中心和红河州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的正常运行，计划在2024年接收、分发总会、省红十字会下拨救灾救助物资，以及社会各界捐赠救灾、救助物资600.00万元，需物资搬运费、备灾中心运行维护费；二是持续抓好应急救护知识培训工作。计划在2024年开展培训40期，2,000人。需教材教具费、师资培训费、场地费、广告宣传费用等；三是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计划在2024年开展一次有针对性的应急救援实战演练，提高应急救援队参与应急救援的能力和水平；四是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计划在2024年新增基层组织26家以上，并按照“五有”要求建立并保证活动开展，对已建立红十字基层组织进行督促、检查，确保有效运转；五是进一步加大对“三献”工作的宣传动员力度。加大与融

媒体中心和高校的交流合作力度，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多渠道加大“三献”工作宣传。计划 2024 年新增造血干细胞采样入库 260 人份以上，人体器官捐献报名登记志愿者累计达 2,600 人以上，积极动员更多的志愿者加入到无偿献血队伍中来；六是多渠道、多形式广泛动员汇集社会各界爱心力量，积极探索应用互联网、微信等载体开展网络筹资，2024 年计划完成筹资 800.00 万元；七是积极发挥红十字会民间外交工作。积极开展与省内外红十字会和越南接边地区地方红十字间的交流与合作；八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为了规范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聘请第三方机构为我单位提供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指导我会完成 2024 年绩效监控、评价及 2025 年事前绩效评估及绩效目标审核等工作。

2.工作任务

一是提高救灾仓库物资的安全，增强面对突发应急灾害救援的能力，年内完成救灾救助物资出入库 600.00 万元；二是广泛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培训。年内开展培训不低于 40 期，2,000 人；三是开展人道救助。年内开展“博爱送万家”“博爱助医”和“博爱助学”等人道救助活动，预计救助贫困群体 20,000 人，投入救助款物 100.00 万元以上；四是开展“三献”工作，采集造血干细胞血样 260 人份，招募登记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志愿者数量 2,600 人，新增基层组织 26 家以上。五是通过开展人道资源动员工作，年内预计完成各项人道资源动员款物 800.00 万元；六是积极发挥民间外交作用，根据工作需要与省内外红十字会和越南

接边地区地方红十字会间开展交流合作；七是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我会的预算绩效管理和捐赠合同（协议）进行咨询服务。

（三）当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结合红河州红十字会职能、职责和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设立了完整、客观和科学的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共有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17 个，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2:《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红河州财政局关于印发<红河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红财发〔2020〕27 号）及《关于印发<红河州州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红财绩发〔2020〕12 号）等文件要求，立足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着眼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推动绩效目标完成，坚持以事前绩效评估为重点，以预算绩效目标为牵引，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突出评价结果运用，创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法，进一步规范、完善指标体系，高质量完成 2024 年绩效自评，狠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各项法规、制度落实，不断建立并完善在绩效管理方面的制度办法，指导编报 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相关工作，全面促进红河州红十字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正规、科学、有序，使红河州红十字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质、高效推进。

（五）当年部门预算批复及整体支出安排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红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州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红财预发〔2024〕15 号）文件，2024 年红河州红十字会年初预算收入 47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5.94 万元，项目支出 20.00 万元。

2.整体收支情况

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总收入和总支出都为 500.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6.64 万元，占总收入 95.26%；项目支出 23.74 万元，占总收入 4.74%。

3.预算执行情况

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475.94 万元，年中调增 24.44 万元，全年收入决算数为 500.38 万元，全年支出 500.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具体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结余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全年收入决算数	全年支出决算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00	475.94	24.44	500.38	500.38	100.00%
基本支出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00	455.94	20.70	476.64	476.64	100.00%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00	20.00	3.74	23.74	23.74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万元）	0.00	20.00	3.74	23.74	23.74	100.00%
	其他资金（万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红河州红十字会整体支出设定 17 个三级绩效指标，截至 2024 年

12月31日，完成绩效指标14个，占总指标数的82.35%，未完成指标3个，占总指标数17.65%，未完成指标分别为：1.物资出入库数量 $\geq$ 600万元；2.招募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志愿者人数 $\geq$ 2600人；3.完成预算执行支出进度（9月30日前） $\geq$ 80%。具体情况详见附件2:《红河州红十字会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二）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物资出入库数量576.63万元，完成指标值的96.11%，未完成主要原因：没有突发灾害，捐赠物资的爱心企业较少，加之年内上级红十字会给予的救助物资也少，各种原因叠加导致出入库物资比上年减少。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招募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志愿者人数为1321人，完成指标值的50.81%，未完成主要原因：实际参加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的志愿者较预期减少。

3.截至2024年9月30日，使用资金399.28万元，资金执行率77.51%。未完成主要原因：财政资金困难，未能及时支付。

三、绩效自评结论

红河州红十字会2024年较好地完成了履职任务，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较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根据自评情况，对“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评价指标进行了量化打分，红河州红十字会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得分94.52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自评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00	15.00	100.00%
过程	20.00	18.92	94.60%
产出	35.00	30.60	87.43%
效果	30.00	30.00	100.00%
合计	100.00	94.52	94.5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投入情况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5.00 分，实际得分 15.0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目标设定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设定

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实际情况相符，目标充分细化、量化。

（2）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经充分内部讨论、论证，测算合理，进行了充分细化、量化，目标任务数与预算资金匹配程度较高。

2.部门预算配置情况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与履职目标衔接紧密、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细化。

（2）基本支出保障

未发现项目支出中列支基本支出内容或基本支出留有缺口的情况，基本支出对机构正常运转保障程度较高。

（3）重点支出保障率

2024 年本部门项目预算资金为 20.00 万元，其中重点项目预

算资金为 20.00 万元，重点支出保障率为 100.00%。

（二）过程情况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0.00 分，实际得分 18.92 分，得分率 94.6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预算执行率

9 月 30 日前预算执行支出进度为 77.51%；11 月 30 日前预算执行支出进度为 92.87%。

（2）结转结余变动率

上年度结转结余为 0.00 万元，本年度结转结余为 0.00 万元。

（3）“三公经费”变动率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6.57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6.37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3.04%。

（4）“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6.37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1.0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5.70%。预决算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经费控制率（%）	2024 年决算数变动率（%）
因公出国（境）费	4.7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67	1.00	59.88%	18.17%
合计	6.37	1.00	15.70%	3.98%

（5）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4.6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3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2.27%。

（6）收入合规

2024 年收入均为财政拨款，所有收入依据充分、来源合规，符合“放管服”改革要求和减税降费要求。

（7）支出合规

2024 年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预算绩效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项目支出管理办法、内控制度等，并且相关管理办法、制度、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2）落实绩效主体责任

已成立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并积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

（3）整改落实

无相关情况。

（4）资料、信息报送、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

2024 年已按照规定时间、内容及时收集、整理、分析与部门整体阶段性资金支出及绩效目标完成相关的数据、信息并上报，按时限要求公开单位预算决算信息。

3. 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部门按照内部控制管理要求,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使用管理流程》以及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各项制度,保证了单位资产和资金支付的管理要求。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所有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已及时足额上缴国库。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4 年无闲置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00%。

(三) 产出情况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35.00 分,实际得分 30.60 分,得分率 87.43%,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履职

(1) 重点工作办结率

2024 年圆满完成州委、州政府、州人大及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重点工作办结率为 100.00%。

(2) 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

完成情况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部分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为:①没有突发灾害,捐赠物资的爱心企业较少,加之年内上级红十字会给予的救助物资也少,各种原因叠加导致出入库物资比上年减少;②实际参加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的志愿者较预期减少;③财政资金困难,未能及时支付。

(四) 效果情况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30.00 分,实际得分 30.0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情

况分析如下：

1.经济效益

本部门不涉及此项指标。

2.社会效益

通过本部门履职，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

3.生态效益或可持续影响

通过本部门履职，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

4.行政效能

2024 年本部门未发现违纪违法情况。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本单位履职较满意。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物资出入库数量未达规定要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物资出入库数量 576.63 万元，完成指标值的 96.11%，主要原因分析：没有突发灾害，捐赠物资的爱心企业较少，加之年内上级红十字会给予的救助物资也少，各种原因叠加导致出入库物资比上年减少。

2.招募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志愿者人数未达规定要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招募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志愿者人数为 1321 人，完成指标值的 50.81%，主要原因分析：实际参加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的志愿者较预期减少。

3.预算执行进度未达规定要求。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使

用资金 399.28 万元，资金执行率 77.51%，主要原因分析：财政资金困难，未能及时支付。

4.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规定要求。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4.6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3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2.27%。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落实项目责任，保证目标任务按时完成。

2.加强与财政的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保障资金使用效益。

3.加强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报审批流程，明确预算编制责任和分工，提高预算准确性及与目标任务关联性。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强化组织领导，机构健全。领导历来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统筹、细化工作安排部署，及时传达学习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制度、法规，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原有人员的基础上，及时调整补缺变动人员，明确职责和工作要求，全面分析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形势，制定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章制度，贯彻落实上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工作，并在监控、评价工作过程中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问题，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思路清、制度严、落实好。

（二）强化指标库建设，科学全面。指标库建设工作是抓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结合本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规

划、年度绩效目标、重点工作任务等情况，创新工作方式、广征意见建议，围绕工作任务和形势变化，制定一批涵盖部门职责和重点工作，体现项目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目标，优化一批指向不够明确，未突出工作重点方向、重复考核、指标值未具体量化三级指标。不断优化完善涵盖本部门全面工作，最能体现职能职责的、科学的绩效指标库。从根本上解决了目标不明确、重点不突出，不能量化考核的问题。

（三）强化运行监控，纠偏防错。通过绩效运行监控，采用目标比较法，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组织实施、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及时监控重点资金拨付和形成支出的情况，尤其是上年结转资金较大、当年新增预算以及预算执行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重点关注预算管理制度落实情况、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的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预算资金、违规采购、超标准配置资产等情况；重点关注项目执行信息深入分析预算执行进度慢、绩效水平不高的具体原因，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对于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报批，调减预算和调整绩效目标；对于绩效监控中发现一般问题的，主动整改纠正，并上报财政部门预算管理部门相关整改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安全有效，保障省、州重大战略部署和政策目标如期实现。

（四）强化结果运用，约束有力。把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年度资金分配、资金拨付、项目完成后的绩效评价、项目资金结余结转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和政策制定的参考。并根据结果及时修订完善指标库。绩效监控工作情况作为年度预算执行完成后绩效评价的参考依据以及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内容，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考核，经费使用等工作挂钩，把绩效监控、评价结果运用不断向深度和广度推进。

（五）强化财务管理，依法理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守财务法规制度、财经纪律，规范支出管理，全面落实法规、程序，确保经费的管理使用在法规、纪律、制度的轨道上运行。规范支出管理，严把经费开支事前请示报告关，事中跟踪监督关，事后审批报销关，核销资金支付关，使用效果绩效关，全面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保证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的落实。坚持经费跟着工作走、工作跟着计划走，按照规范管理，发挥效益，资金安全的原则，加强经费使用全过程的管理，严防“跑、冒、滴、漏、散”，有效保证了经费的安全。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和工作指导，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单位
自评表

2：红河州红十字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表